

基隆市消防局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成功案例教育資料

一、案由：

本案為住戶廚房炊事不慎，人已外出，濃煙觸發住警器發出警報音響，鄰居聽聞警報聲響報案，為住警器成功預警案例。

二、火災概要：

- (一)時間：：113 年 10 月 10 日 11 時 13 分。
- (二)地點：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0 號 0 樓
- (三)建築物情形：地上 3 樓地下 1 樓 RC 構造。
- (四)起火處：廚房；起火原因：炊事不慎。
- (五)人員避難情形：住戶外出，無避難行為。
- (六)初期滅火：無。
- (七)消防人員搶救過程：消防員到場確認炊事不慎地點，使用破壞器材將前門破壞後關閉爐火。
- (八)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動作情形：
 - 1、設置位置：梯間。
 - 2、動作情形：有。
- (九)人員傷亡情形：無。

三、檢討分析：

- (一)住警器於 108 年 4 月 17 日 ☐ 自行購置 ☒ 補助裝設，共 1 只。
- (二)本案起火原因：研判為廚房炊事不慎。
 - 1. 優點：有安裝警報器，雖屋主外出，警報音響警動鄰居快速報案，使災情不致擴大。
 - 2. 缺點：
 - (1)屋內無設置滅火器。
 - (2)瓦斯爐旁邊有雜物及易燃物品。
 - (3)未做到人離火熄，在煮食期間不要離開廚房，要離開時關閉爐火。

四、策進作為：

- (一)預防對策：
 - 1、宣導民眾烹煮食物時應做到「人離火滅」，以避免意外造成火災。
 - 2、加強連動式住宅用火警警報器安裝之重要性宣導重點：

(1) 火災警報器預警，把握逃生黃金 30 秒。

(2) 住宅全面安裝偵煙及偵熱型住警器，透過煙霧、溫度偵測，早期預，提早應變。

(3) 宣導安裝連動式住警器，快速偵測火災，掌握火災狀況，提早應變。

3、宣導民眾應做到電器保養維護，電線不應纏繞，插座灰塵應定期清理。

4、平時家裡應具備居家三寶(滅火器、照明燈、住宅用火災警報器)，發生災害時，能及時災害應變。

5、持續向民眾推廣裝設住警器，加強宣導住戶自行購買、裝設於各寢室、走廊及樓梯，並每月自行檢測功能是否正常。

6、宣導民眾火災初期應變作為：

(1)發現火災，若火在身邊，應立即大叫『失火了！失火了！失火了！』三次，並依家庭逃生計畫所規劃之路線逃生，到安全地方撥打 119 報案；絕不可躲於衣櫥、床底、廁所。

(2)發現火災，若火在門外，逃生時摸上方門板察看，不燙或無煙，開門逃出並關門延緩火勢；若門板燙或開門見濃煙，關門、開窗、等待救援設法逃生。

(3)在單一出口或易燃隔間居室，發現門板燙或開門見濃煙，用低姿勢爬到最近有出口之區劃空間關門、開窗、等待救援設法逃生。

(二)及時宣導作為：

1、FB 或 LINE 即時宣導



圖片說明：該住戶安裝之情形並利用臉書進行宣導



圖片說明：利用 Line 群組進行宣導

2、災後宣導：



圖片說明：結合宣導分隊實施災後居家訪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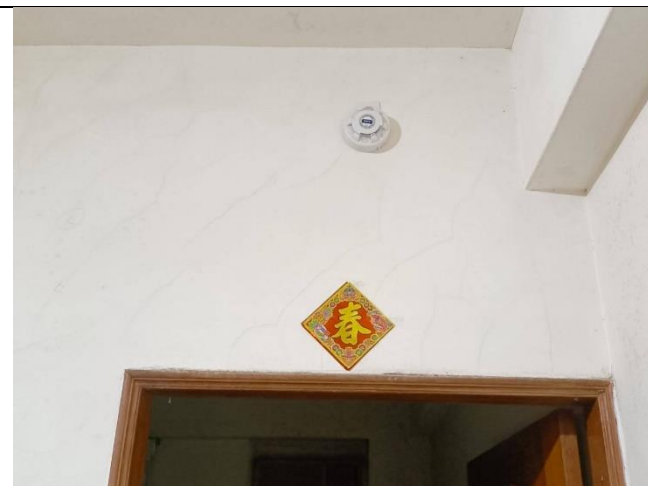
伍、現場平面圖：



六、現場照片：



圖片說明：廚房煙燻情形



圖片說明：住警器位置。